

# 2023年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模板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最新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汇总篇一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

-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5、房屋的使用面积：
-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

### 第3条 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 1) 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 2) 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 3) 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 4)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5条 租金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整)。

第6条 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7条 租金支付地点: ;

第8条 租金支付方式: (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9条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11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 承担。

第12条 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13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

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 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1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17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予以修缮，超过7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

租或代甲方修缮，协议书《厂房租赁补充协议》。

第20条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21条 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

第23条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 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2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8条 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

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 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7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清租金。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 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自30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34条 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35条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

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36条 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2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37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38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1) 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2) 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40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 部分 合同生效

第41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42条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办理房屋租赁证、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治安许可证等国家规定应办理的各项手续。如果甲方在本协议双方签字之日起30天内，仍然没有办理上述手续，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43条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第44条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15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15日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45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返回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及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交付的中介费用、乙方的来回搬迁费用、乙方已经支付和虽未支付但将要产生的装修费用、乙方为正常居住生活需要而添加的固定设备安装费用(如：有线电视安装费、电话安装费、电器安装费用、电线电缆安装费、中央空调通道安装费、煤气管道安装费、网络安装费、暖气安装费等)。

第46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在合同不能履行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

第47条 如果因乙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甲方有权暂时扣留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同第45条含义)甲方不予以补偿。

第49条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房屋给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超过60天，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第50条 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51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存二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52条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53条 本协议中的“法律”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制订颁布的条文：“法规”是指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章”是指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订的规章。

甲方签字：（出租人）

住址： ；

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时间：

乙方签字：（承租人）

住址： ；

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 最新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汇总篇二

承租方(乙方)：

一、 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 ， 租赁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厂房类型为

结构。

1、厂房装修日期 个月，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 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三、 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元。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年租金为 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5%。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 四、 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 元。

### 五、 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 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租赁期间， 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 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 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 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 租赁期间， 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 门电话。 如需 门以上的电话， 费用由乙方自理。

6、 租赁期间， 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 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 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 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 租赁期满后， 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 乙方享有优先权； 如期满后不再出租， 乙方应如期搬迁， 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 都由乙方承担。

## 八、 其他条款

1、 租赁期间， 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 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 租赁期间， 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 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 租赁期间， 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 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 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 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租赁合同签订后， 如企业名称变更， 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 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 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 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 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

用电贴费 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 租赁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 门电话。如需 门以上的电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6、 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

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 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 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 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 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最新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汇总篇三

承租方（乙方）： \_\_\_\_\_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赁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厂房类型为钢结构。

1、 厂房建设日期自年月至年月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至租赁期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元。2、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1、租赁的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一个星期内付款。

2、租赁的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元。

1、租赁的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的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的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

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1、乙方在租赁的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1、租赁的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的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的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的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的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门电话。如需门以上的电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6、租赁的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1、租赁的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

个月租金。租赁的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租赁的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最新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汇总篇四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据《合同法》及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签定本协议，以约束双方严格履行。

### 一、 合同定义

本合同为租赁合同，是出租人将租赁物交付给承租人使用、收益，承租人支付租金的合同。

### 二、 租赁物名称、数量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物位于： ，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 三、 租赁用途

承租人租赁 用于合法经营商业项目。

### 四、 租赁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租期为十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五、 租金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双方约定年租金 元整，三年不涨租金，以后根据房地产租赁行情调整。

支付方式：三年租金一次性付清，每年到期前二个月内一次性现金支付次年租金。

其它：

六、 本合同采用书面形式，其他以口头约定方式，不受本合同约束。

### 七、 出租人的义务

1、出租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即 年 月 日前)将租赁物交付给承租人，并在租赁期间保持通电、通水。

2、出租人应当尽房屋基本维修义务，经营性装修由承租人承担。

3、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本合同后，有义务与现在其他的租赁户解除租赁合同，并完善一切法律后果。

4、出租人保证对此租赁物具有出租的权利，因无权出租而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出租方承担。

## 八、承租人的义务

- 1、承租人应按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租金。
- 2、承租人自费进行经营性装修，并按相关部门安全要求装修。
- 3、承租人应按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物。
- 4、承租人自行承担水费、电费、卫生费及相关部门所要求缴纳的各种税费。
- 5、承租人在承租期间应妥善保管、合法使用租赁物，如果保管不善，违法使用而造成的租赁物毁损灭失的，应当全部赔偿。
- 6、承租人在承租期间不得转租。

## 九、租赁物的改善

经出租人同意，承租人对租赁物在不破坏房屋基础结构的情况下进行改善或增设其他附属设施。不通知甲方的改动或增设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对出租方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全部赔偿。

## 十、租赁物的经营收益

承租方承租期间合法占有、使用租赁物所得收益，归承租人所有，因经营所需各种证件及证件办理的费用由承租人自费办理。

## 十一、租金未支付、迟延支付或逾期不支付的后果

本合同签定生效后，承租人应按约定支付租金，无正当理由未支付或迟延支付租金的，出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支付滞纳

金。逾期2个月不支付的，出租人可以单方收回房屋。

## 十二、租赁物所有权变动的处理

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出租人在租赁期间出售此房屋时，应在2个月内通知承租人，承租人享有优先购买权。

## 十三、租赁物灭失的处理

因不可归责于承租人的原因，致使租赁物部分或全部灭失的，如果部分灭失，承租人可以减租金；全部灭失的，承租人不支付租金，因灭失而无法履行合同的，承租人可以解除合同。因可归责于承租方的责任，其损失由承租方全部赔偿。

## 十四、租赁物的返还及续租

租赁期届满，承租人应当完整返还租赁物，不得对出租人出资建设部分拆除。如果承租人愿意续租，承租人享有优先续租权。续租时应提前一个月另行签定书面租赁合同，未签书面合同的视为不续租。如果不续租，应在合同到期前将附属设施拆除归承租方所有，如到期后仍未拆除的，视为承租方放弃其处理权，出租方有权对其进行处理。

## 十五、违约责任

1、承租方未按约定的期限支付租金(本合同第五条)，承租方应加付年租金的50%作为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如不能履行则解除合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租方或承租方单方解除合同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3、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性拆迁，拆迁补偿应首先支付

承租人的各项损失，双方解除合同，互不违约。

4、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的，互不违约。如遇形势变更情况，双方应互相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互不违约。

十六、此合同双方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当事人各持一份，效力同等。

十七、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在履行过程中应补充为书面协议，否则不视为本合同内容，未约定事项按《合同法》处理。

出租方： 承租方：

代理人：

20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

## 最新厂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厂房合同汇总篇五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共同承租人： ，身份证号：

为充分利用甲方闲置房屋，满足乙方的居住生活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内容

1、甲方将位于昆明市 小区，属钢混结构，建筑面积0.00平

米。房产证号： 一套房屋租赁给乙方居住使用。甲方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产权，来源合法。

2、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房屋内有：消防设施及供配电、供水、电话、互联网接入等设备。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0.20xx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第三条租金

租金按整套房屋计算，每年0.00(大写0.00)元□ 0.20xx年共计租金0.00(大写0.00)元。

##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并负责日常维护保养、维修；凡遇到政府部门要求需对有关设施进行改造时，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

2、对乙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3、甲方保证室内原有的电线、电缆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并经常检查其完好性(乙方自设除外)，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由于供电线路问题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给予乙方全额赔偿。

4、上述设备、设施出现问题甲方应即时修复或更换，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费用(以发票为

准)由房租扣除。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合法使用。
- 2、合同有效期内，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 3、按合同内容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

## 第五条付款方式即时间

- 1、合同签订后 天内，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0.20xx年租金0.00(大写0.00)元。
- 2、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用银行转帐、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 第六条房屋装修或改造

乙方租赁房屋后，在不影响建筑物结构安全的前提下，可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装修改造的费用由乙方自负。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可移动的设施由乙方自由处置。

## 第七条续租及优先购买权的行使

- 1、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续租，甲方应照本合同所约定的条件与乙方续租，并签订新的租赁合同。重新续租期限不得超过20xx年。
- 2、在合同租赁期内，甲方如想出售该房屋，须先与乙方协商购买意向。乙方同意购买的，由双签订《房屋买卖协议书》，

确定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乙方不同意购买的,须向甲方出具书面《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甲方凭此《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另与其他第三人商定房屋买卖事宜,否则甲方将房屋出售给其他第三人的行为无效。

##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并由双方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2、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无权以任何理由单方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对方没有履行义务或者不按时履行义务而拒绝履行相对的合同义务。为保证本合同能够实际履行,本条款独立存在,不受合同有效或无效,是否实际履行的影响。

3、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以签署其他合同或者协议的方式,实际上已经变更或者解除了本合同的,至其他协议或者合同生效并实际履行以后,导致本合同客观上已经无法履行或者没有必要再履行的,视为本合同自行解除。

## 第九条违约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约定均视为违约,违约方需按如下违约条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下列违约条款没有约定的,依照本合同的其他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其他合同条款及其本条款均没有约定的,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1、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及时向乙方交付房屋,导致乙方不能及时使用房屋的,由甲方每日按照租金总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资金占用费作为违约金,本合同继续履行。

2、合同签订后乙方不依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时交纳租金的,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日租金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继续履行。

3、甲、乙双方于合同有效期内，通过签署其他合同或者协议，实际上已经变更或者解除了本合同的。违约行为的确定和违约责任承担方式依照其他协议或者合同的约定处理。

## 第十条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单位需加盖公章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2、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30天内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由昆明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第十一条其他

1、甲、乙双方的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视为是对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者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所有放弃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0.20xx年0.00月0.00日

签约地点：昆明市 路 号